

广东省政府采购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13866**

采购项目编号：**1210-2241YDZB4811**

项目名称：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

采购人：华南师范大学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第一章 磋商邀请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华南师范大学的委托，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组织采购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

一.项目概述

1.名称与编号

采购项目名称：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13866

采购项目编号：1210-2241YDZB4811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1,979,207.16元

2.项目内容及需求情况（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采购包1(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采购包预算金额：1,979,207.16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是否允许进口产品
1-1	其他服务	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1.0000(项)	详见第二章	否

本采购包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合同履行期限：三年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采购包1（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3.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1（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1)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3)供应商已递交磋商保证金。

三.获取磋商文件

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获取方式：在线获取。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后，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售价：免费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启时间和地点：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和开启时间：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自响应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响应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10个日历日）

地点：详见磋商公告及其变更公告（如有）

五.公告期限、发布公告的媒介：

1、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不得少于3个工作日。

2、发布公告的媒介：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中国财经报（www.cfen.com.cn），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www.youde.net）。

六.本项目联系方式：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华南师范大学

地址：广州市天河区中山大道西55号

联系方式：020-85211082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

联系方式：020-83629590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郑小姐

电话：020-83629590

4.技术支持联系方式

云平台联系方式：400-183-2999

数字证书CA技术服务热线：400-887-6133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第二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1、石牌校区：占地面积约84.568万m²，师生员工及流动人员约3.6万人。各类建筑总面积约83万m²，包括：行政楼1座，综合教学楼1座、图书馆1座，院所等部门办公楼和体育场馆等共36座；校内附属小学、附属幼儿园各1所；学生宿舍24座；学生饭堂3所，美食坊1所；教工宿舍（包括周转房在内）共101栋；道路面积约18万m²，绿地面积约32万m²，湖面面积14994.8m²，公厕2个。

2、大学城校区：占地面积约89.3704万m²，师生约1.73万人。各类建筑总面积约57.849万m²，包括：行政楼1座、图书馆1座、教学楼1座、学院楼14座、多功能体育馆1座、游泳馆1座、体育教学馆1座、教学区体育场（含看台）1座、生活区运动场1座、音乐厅1座、食堂2座、后勤综合楼1座、教师公寓4座、学生公寓19座，垃圾站2座；高压配电房20间，低压配电房19间，电梯39部，变压器34台，空调板换间23间，加压水泵机房3间以及相关配套设施；人防地下室面积为1.18万m²；半地下停车场及运动场面积为7363m²；道路面积约8.21万m²；绿地面积约30万m²；湖面面积约0.808万m²；校内河涌1条，长约1570米。

3、项目预算：两校区“四害”消杀服务预算为659735.72元/年（其中石牌校区为388315.97元/年，大学城校区为271419.75元/年），三年合计为1979207.16元/三年，含人员费用、药物费用、设施设备费用、耗材费用、宣传及专项工作费用及税金等。

4、★投标人须提供2018年以来从事除四害服务项目时未出现因自身原因而被取消中标资格或解除合同的书面承诺。

5、石牌校区与大学城校区人员、设施设备、消杀药物报价明细要求，见下表：

石牌校区“四害”消杀人员

序号	职 位	人数	月工资标准（元）	社保（元）	公积金（元）	高温补贴（元）	法定节日加班费（元）	每年金额（元）	备注
1	项目 经理	1							
2	主管	1							
3	施工 人员	7							
4	驻场 人员	1							
合 计		10							

石牌校区“四害”消杀设施设备配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金额（元）	月费用（元）	年度费（元）	备注
1	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					
2	大型车载式超低容量喷雾器					
3	热烟雾机					
4	常量喷雾器					
合计						

石牌校区校区“四害”消杀药物、耗材、爱国卫生运动教育与宣传及专项工作

序号	项 目	月费用（元）	年费用（元）	备注
1	消杀药物			
2	耗材			
3	爱国卫生运动教育与宣传			
4	专项工作			
合计				

石牌校区“四害”消杀药物清单

序号	药物清单	单位	数量
1	灭鼠药物		
1.1			
...			
2	灭蟑螂、灭蚊、灭蝇、灭跳蚤、灭虱子、灭臭虫等药物		
2.1			
...			

大学城校区“四害”消杀人员需求

序号	职 位	人数	月工资标准（元）	社保（元）	公积金（元）	高温补贴（元）	法定节日加班费（元）	每年金额（元）	备注
1	主管	1							
2	施工人员	7							
	合 计	8							

大学城校区“四害”消杀设施设备配表

序号	项目	数量	单价金额（元）	月费用（元）	年度费（元）	备注
1	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					
2	大型车载式超低容量喷雾器					
3	热烟雾机					
4	常量喷雾器					
合计						

大学城校区“四害”消杀药物、耗材、爱国卫生运动教育与宣传及专项工作

序号	项 目	月费用（元）	年费用（元）	备注
1	消杀药物			
2	耗材			
3	爱国卫生运动教育与宣传			
4	专项工作			
合计				

大学城校区“四害”消杀药物清单

序号	药物清单	单位	数量
	灭鼠药物		
1.1			
...			
2	灭蟑螂、灭蚊、灭蝇、灭跳蚤、灭虱子、灭臭虫等药物		
2.1			
...			

采购包1（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1.主要商务要求

标的提供的时间	三年
标的提供的地点	华南师范大学石牌校区、大学城校区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付款方式	1期 ：支付比例 100% ，服务费按月结算。在双方联合考勤及考评结果的基础上，于次月 20 日前通过银行转帐的形式向成交人支付服务费,同时收取完税发票。具体付款时间以学校财务部门办理划账时间为准。
验收要求	1期 ：以磋商、响应文件和合同项下所述的标准和要求进行验收，如磋商、响应文件与合同的标准和要求有冲突的，以磋商、响应文件为准。
履约保证金	收取比例： 5% ,说明：签订合同前成交人向采购人缴纳每年度合同金额的 5% 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包括终止合同）后采购人于 30 天内无息退还给成交人。合同期间，如成交人出现重大服务质量和严重违约行为，华南师范大学除追究成交人相关责任外将没收履约保证金。

其他	其他:1、成交人员工在采购单位工作期间，必须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的规章制度，切实履行相关的工作制度和职责。 2、成交人负责对其员工进行上岗培训、安全生产教育，提供的人员必须经过训练合格后可以安排在学校工作，对于国家规定的一些特殊的工种，提供的人员需具有相应资格。 3、成交人应服从采购人的服务管理专责小组（以下简称“管理小组”）的管理，管理小组定期评估中标单位及其员工的日常工作情况。成交人员工在日常工作中应服从所在采购人具体工作安排，并遵守采购人的规章制度。对违法、违纪、失职、渎职的成交人员工，管理小组有权处罚，包括但不限于经济处罚、终止其在学校的工作资格直至诉诸于法律。 4、成交人的服务及所使用的物品、用具、材料不得违反国家有关环保相关制度和管理规定，不得对学校的环境造成二次污染；采购人管理小组有权对相关事宜进行检查和评估，有权拒绝使用不符合标准的材料。成交人的服务范围应覆盖所有区域。 5、成交人应根据采购人的服务要求，制定并不断完善各项管理规章制度、人力资源管理方案、具体的日常岗位工作安排和应急管理方案以及员工管理制度和奖惩条例并提交给采购人管理小组备案、采购人管理小组有权要求其修订相关制度并监督其执行。 6、对一些重要岗位的管理、人员安排及相关制度，采购人管理小组有权提出建议。采购人管理小组有权查阅成交人的财务状况及财务报表。 7、采购人发生突发、紧急、特殊的应急时间时或有特殊任务需要紧急临时增加人员投入时，成交人及其员工应服从管理小组和采购人相关管理者的调遣和指挥并参与应急或加班工作。 8、为保证服务质量，成交人对所录用人员要严格政审，保证录用人员没有刑事犯罪记录。要求成交人招收员工具备相应素质，年龄男60、女55岁以下成年人，文化程度初中毕业以上文化，身体状况健康（能胜任本职岗位工作）。成交人对各类岗位的员工不得随意更换，如需要更换必须首先征得采购人的书面同意，同时更换的比例不超过该类工作人员的10%。在新的员工未到岗之前，原来的员工不得离开其岗位，新员工的素质不得低于原有的员工。 9、成交人员工的着装可按岗位分类不同而有所区别，但同一类岗位的员工着装应一致。成交人人员上岗工作期间应配带标有员工姓名和编号的胸卡，上岗期间应讲究文明礼貌，注意仪表仪容。 10、成交人及其员工在工作中发现各种问题和安全隐患，有责任向采购人管理小组报告并提供合理化建议，以提高管理质量和效率。 11、采购人向成交人免费提供必要的仓库。成交人及其员工不得在服务区使用学校设备、设施、物品和水电做个人私事。 12、成交人雇佣的员工偷盗学校、师生财物的，采购人有权协助中标单位一起处理，处理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赔礼道歉、经济处罚直至追究民事和刑事责任，成交人应积极协助司法机关进行调查处理并需赔偿当事人相应的经济损失。 13、成交人对履行本合同期间知悉的采购单位秘密负有保密责任，成交人的保密责任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终止。成交人违反保密要求，采购人除按照有关规定追究成交人及个人经济上的赔偿责任外，有权提请司法机关追究有关人员及单位的法律责任。
----	---

2.技术标准与要求

序号	核心产品（“△”）	品目名称	标的名称	单位	数量	分项预算单价（元）	分项预算总价（元）	所属行业	技术要求
1		其他服务	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项	1.0000	1,979,207.16	1,979,207.16	其他未列明行业	详见附件一

注：若存在多项核心产品，当不同供应商提供的任意一项核心产品的品牌相同，则视同其是所响应核心产品品牌相同供应商。

附表一：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参数性质	序号	具体技术(参数)要求
	1	服务内容：灭蚊、灭鼠、灭苍蝇、灭蟑螂、灭害虫（跳蚤、虱子、臭虫）等有害生物；登革热防控宣传、爱国卫生运动教育与宣传等专项工作。

	服务范围： （一）石碑校区： 1.各学院各单位办公楼宇首层公共环境，包括院系内庭花园、架空层（附小、附幼除外）。 2.校园公共环境（包括运动场馆、草地）。 3.学校的食堂（陶园、沁园、雍园、美食坊）及雍园加工间和仓库等室内外环境。 4.商业网点、基建工地周围环境。 5.课室大楼外环境。 6.图书馆（含档案馆）外环境。 7.学生宿舍首层公共环境（包括一楼公共卫生间和冲凉房）。 8.教工住宅区周围公共环境（包括一楼楼梯走廊和架空层）。 9.露天停车场（包括地下停车场）公共环境。 10.垃圾压缩站（包括学生劳动工具房）公共环境。 11.公共厕所内外环境。 （二）大学城校区 1.各学院各单位办公楼宇首层公共环境，包括院系内庭花园、架空层。 2.校园公共环境（包括运动场馆、草地）。 3.学校的食堂（楠园、翰园、勤园）室内外环境。 4.商业网点、基建工地周围环境。 5.课室大楼外环境。 6.图书馆（含档案馆）外环境。 7.学生宿舍首层公共环境。 8.教工住宅区周围公共环境（包括一楼楼梯走廊和架空层）。 9.露天停车场（包括地下停车场）公共环境。 10.垃圾站公共环境。 11.公共厕所内外环境。
	服务要求 （一）石碑校区 1.鼠类、蝇类、蟑螂及蚊密度控制水平既要符合卫生部门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流行暴发要求，也要符合爱卫部门创建卫生城市及各类专项检查的标准。 2.所用药物必须具备三证，及时做好施药区域及药物使用情况的登记。 3.灭蚊、灭苍蝇：每月进行4次校区公共环境的药物灭蚊、灭苍蝇。翻盆倒罐，除积水（蚊虫孳子）、清理蚊蝇滋生地。学生宿舍每学期（即四月份、九月份）各发放1次灭蚊片到每个学生宿舍内进行统一灭蚊。每学期的开学前、爱国卫生日，各增加1次全校区大消杀，共3次。 4.灭蟑螂——每季度进行2次沙井、下水道、化粪池的药物灭蟑螂，并及时清理蟑迹。 5.灭鼠——不定时对校区内公共环境进行药物灭老鼠，饱和地补充鼠药，及时堵塞老鼠洞，清扫清理鼠迹、鼠粪。全校800—1000个投放点，每个每次投鼠谷约20—25克。 6.对发生害虫（如：跳蚤、虱子等）地方，及时进行药物处理。

	3	7.对学校食堂餐厅室内外环境的要求是： (1)每周三晚19：00～23：30为各食堂消杀时间。 (2)相互配合，如有特殊情况应随叫随到并增派技术负责人参与解决问题。 (3)经常与食堂经理及值班人员相互沟通，相互支持，团结协作。 (4)喷洒“除四害”药品时一定不能喷到餐具、原材料及食品上，避免食物受到污染。 8.登革热防控消杀要求： (1)配合校方及有关居委会做好本区域内的“登革热预防宣传”和“登革热防治”统一行动。 (2)消杀密度合理间隔，药物交替使用，接受校方监督、检查。 (3)配合校方积极主动按质、按量提供登革热工作计划、总结及相关图片、防治记录等书面材料，接受检查。 (4)成交人要切实负责合同范围内登革热专项消杀工作，确保消杀区域的成蚊有效降低，清理蚊虫、幼虫孳生地，达到疾病防控部门和卫生部门的监测标准。 (5)如发生登革热病例时，中标方须在4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现场处理。 9.每天坚持巡查卫生死角，清除四害经常出没的地方，进行有针对性的除四害工作。 10.在服务过程中应增派技术负责人或技术专家，积极配合和接受政府、社区及学校的各种检查活动与各类专项检查，保证顺利通过相关项目的检查，不能因除四害工作不达标而影响学校的声誉。 11.每月向学校提交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和沟通。遇突发事件随叫随到，如校区内发生传染病疫情时，乙方需无条件落实政府卫健部门、疾控部门为防止疫情的扩散、流行、暴发提出的各项防控措施。如遇特殊任务（例如发生新冠肺炎、登革热、非典、甲流、诺如、水痘等情况）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由乙方执行特殊消杀任务。如乙方在甲方同意前提下进行特殊消杀服务的，服务费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12.在每年四月份的爱国卫生月，与学校一同进行一次除四害现场宣传咨询活动。 13.提交进入学校的服务人员名单（10人，并附上资质证备查）。 14.做好校园文化活动与便民服务。
★	4	服务要求 （一）石牌校区 15.根据国家及行业规定的药物进行除四害的防制。要求用药量要达到规范要求，科学合理。为避免害虫产生抗性，药物将不定期轮番替换使用。喷洒药物的方位要全面，不留死角，根据天气、季节及蚊蝇滋生情况合理安排，以达到最佳效果。
		服务要求 （二）大学城校区 1.鼠类、蝇类、蟑螂及蚊密度控制水平既要符合卫生部门预防和控制传染病的流行暴发要求，也要符合爱卫部门创建卫生城市及各类专项检查的标准。 2.所用药物必须具备三证，及时做好施药区域及药物使用情况的登记。 3.灭蚊、灭苍蝇：4-11月，每月进行4次校区公共环境的药物灭蚊、灭苍蝇。翻盆倒罐，除积水（蚊虫孳子）、清理蚊蝇滋生地；其他月份每月2次。学生宿舍每学期（即四月份、九月份）各发放一次灭蚊片到每个学生宿舍内进行统一灭蚊。每学期的开

5	学前、爱国卫生日，各增加1次全校区大消杀，共3次。 4.灭蟑螂——每季度进行2次沙井、下水道、化粪池的药物灭蟑螂，并及时清理蟑迹。 5.灭鼠——制定科学防治方案，巡查校区内各饮食单位两防设施是否完善，必要时提出完善方案，严禁室内使用灭鼠药。不定时对校区内公共环境进行药物灭老鼠，饱和地补充鼠药，及时堵塞老鼠洞，清扫清理鼠迹、鼠粪。全校800—1000个投放点，每个每次投鼠谷约20—25克。 6.对发生害虫（如：跳蚤、虱子等）地方，及时进行药物处理。 7.对学校饭堂餐厅及勤园室内外环境的要求是： （1）每周日晚19：00～23：30为各食堂消杀时间。 （2）相互配合，如有特殊情况应随叫随到并增派技术负责人参与解决问题。 （3）经常与食堂经理及值班人员相互沟通，相互支持，团结协作。 （4）喷洒“除四害”药品时一定不能喷到餐具、原材料及食品上，避免食物受到污染。 （5）要求用药量要达到规范要求，科学合理。喷洒药物的方位要全面，不留死角，以达到最佳效果。 8.登革热防控消杀要求： （1）配合校方及有关居委会做好本区域内的“登革热预防宣传”和“登革热防治”统一行动。 （2）4-11月份，按广州大学城管委会《广州大学城登革热防控工作方案》的文件要求，每周五下午实施1次灭蚊消杀工作。 （3）消杀密度合理间隔，药物交替使用，接受校方监督、检查。 （4）配合校方积极主动按质、按量提供登革热工作计划、总结及相关图片、防治记录等书面材料，接受检查。 （5）成交人要切实负责合同范围内登革热专项消杀工作，确保消杀区域的成蚊有效降低，清理蚊虫、幼虫孳生地，达到疾病防控部门和卫生部门的监测标准。 （6）如发生登革热病例时，中标方须在4小时内响应并到达现场处理。 9.在服务过程中应增派技术负责人或技术专家，积极配合和接受政府、社区及学校的各种检查活动与各类专项检查，保证顺利通过相关项目的检查，不能因除四害工作不达标而影响学校的声誉。 10.每月向学校提交工作计划和工作总结，及时与采购人联系和沟通。遇突发事件随叫随到，如校区内发生传染病疫情时，乙方需无条件落实政府卫健部门、疾控部门为防止疫情的扩散、流行、暴发提出的各项防控措施。如遇特殊任务（例如发生新冠肺炎、登革热、非典、甲流、诺如、水痘等情况）甲方有权决定是否由乙方执行特殊消杀任务。如乙方在甲方同意前提下进行特殊消杀服务的，服务费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11.在每年四月份的爱国卫生月，与学校一同进行一次除四害现场宣传咨询活动。 12.提交进入学校的服务人员名单（8人，并附上资质证备查）。 13.做好校园文化活动与便民服务。
---	--

★	6	服务要求 (二) 大学城校区 14.根据国家及行业规定的药物进行除四害的防制。要求用药量要达到规范要求，科学合理。为避免害虫产生抗性，药物将不定期轮番替换使用。喷洒药物的方位要全面，不留死角，根据天气、季节及蚊蝇滋生情况合理安排，以达到最佳效果。
	7	其他事项： 1.按国家规定应由成交人缴纳的各种费用（已包含在合同价内）由成交人负责向有关部门交付。 2.采购人定期对成交人进行考核评估，评估分为每月评估和年度评估，每月评估结果与服务费挂钩，年度评估结果作为是否续约的依据。每月考核等级分为优、良、一般、差四个等级，若当月评估结果为“差”等级的，采购方将提出警告并要求限期整改；若下个月评估结果仍为“差”等级的，将扣除当月服务费的10%作为罚金；如全年累计有三个月的评估结果为“差”等级，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另外，合同期内每年进行一次合同年度执行情况考核，若考核不合格，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3.每学期至少1次征询采购人对各项服务的意见，自觉接受采购人的监督、检查，及时改善管理和服务，满意率符合本项目相关要求。 4.成交人应配备满足四害消杀服务工作需要的基本设备和工具。 5.采购人在日常管理中派出相应的代表对成交人进行监督、协调。 6.成交人自筹资金、自带设备、自行组织人员，按本项目要求提供各项服务，在管理上自主经营、自负盈亏。 7.服务期内成交人的员工和车辆发生安全事故由成交人承担全部责任。 8.对响应文件中的漏项、错项、错算工作量等引起的差异视为已包含在总报价中，如果是项目必须、合理的配套服务内容，成交人必须提供相应的服务内容，采购人不再额外增加服务费用给成交人，成交金额以最后报价为准。 9.成交人出现有下列任何一种情况的，采购人有权即时终止服务合同。 (1)成交人放弃成交资格。 (2)全年累计有三个月的评估结果为“不合格”等级。 (3)如成交人有违法纵容、煽动工人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或因成交人无视工人权益引致工人有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 (4)如成交人有违法经营行为的。 (5)如成交人在经营过程中一个月累计15个工作日工作人员少于规定人数的。 (6)转包、分包，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私自与第三方进行合作。 (7)因管理或服务严重不当，未能达到本合同约定的管理目标，造成采购人不能进行正常的教学、科研和生活等活动的或者造成重大事故的。 (8)因管理或服务不当发生重大安全责任事故，造成用户直接经济损失20万元及以上或致采购单位二级伤残1人以上事件的。 (9)因管理或服务不当，引发的学生大规模集体静坐、游行等群体事件的。 (10)因违反国家政策、法律、法规，引发本教工集体辞工、打架、上访等群发事件的，经调解无效，严重影响或干扰了正常的教学科研秩序的。 10.在履约期间，成交人必须因应作业量的增加按比例增加相应数量的作业人员、作业机械、工具等以满足作业的需要，确保作业质量。

		11.成交人在服务过程中发现其它市政类问题有责任及时向采购人汇报。 12.成交人必须成立至少由2名专职人员组成的服务质量自查队伍，每月10日前把上个月质检情况书面上报采购人。 13.成交人在服务期内的有关工作记录、管理资料要根据采购人的要求填报，每月应要求按时送交采购人存档。 14.如遇到国家或地方有关假日或专项突击性检查、参观等，成交人应及时做好相应的管理服务项目，并接受检查。 15.服务期满后，成交人必须协助采购人做好交接工作。
★	8	其他事项： 1.成交人应按照国家法律法规，负责为员工缴纳社保部门规定应缴的养老、医疗、失业等社会保障项目的费项，成交人聘用人员的工资待遇不能低于当地政府的最低工资待遇标准，若因成交人不为员工购买社会保险等原因引起员工劳资纠纷，所有责任由成交人负责。如国家缴费标准出现变化时，自变化之日起调整该项目费用，调整费用由成交人负责。（投标时须提供相关承诺，格式自拟） 2.成交人在合同签署完成后一周内须为本项目购置保险额不少于100万元的公群众责任险，费用包含在本次投标总价内（投标时须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
	9	监管考核办法及标准： “四害”消杀服务监管考核办法：详见合同 “四害”消杀服务质量考评指标体系：详见合同
说明		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投标（响应）无效。 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投标（响应）条款。

第三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必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采购需求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的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或被拒绝。

请注意：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加密响应文件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中并取得回执，逾期上传或错误方式投递送达将导致响应无效。

一、名词解释

1.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负责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依法负责编制和发布磋商文件，对磋商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不以任何身份出任磋商小组成员。

2.采购人：本项目是指华南师范大学，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质疑回复、履行合同、验收与评价等义务。

3.供应商：是指在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完成本项目响应登记并提交电子响应文件的供应商。

4.“磋商小组”是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定，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以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的临时组织。

5.“成交供应商”是指经磋商小组评审确定的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经采购人按照规定在磋商小组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确定的或磋商小组受采购人委托直接确认的供应商。

6.磋商文件：是指包括磋商公告和磋商文件及其补充、变更和澄清等一系列文件。

7.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加密并上传到系统的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标书”的文件）

8.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是指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同时生成的同一版本的备用响应文件。（投标客户端制作响应文件时，生成的后缀为“.备用标书”的文件）

9.电子签名和电子印章：是指获得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许可证》、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电子认证服务使用密码许可证》的资质，具备承担因数字证书原因产生纠纷的相关责任的能力，且在广东省内具有数量基础和服务能力的依法设立电子认证服务机构签发的电子签名和电子签章认证证书（即CA数字证书）。供应商应当到相关服务机构办理并取得数字证书介质和应用。电子签名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被委托人及其他个人的电子形式签名；电子印章包括机构法人电子形式印章。电子签名及电子印章与手写签名或者盖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是不同使用场景，应按招标文件要求在投标（响应）文件指定位置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盖章（含电子印章），对允许采用手写签名的文件，应在纸质文件手写签名后，提供文件的彩色扫描电子文档进行后续操作。

10.“全称”、“公司全称”、“加盖单位公章”及“公章”：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全称”或“公司全称”的应在对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涉及“加盖单位公章”和“公章”应使用投标人单位的数字证书并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印章完成。

11.“投标人代表签字”及“授权代表”：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投标人代表签字”或“授权代表”应在投标（响应）文件编辑时使用文本录入方式，或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2.“法定代表人”：在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及相关的其他电子资料中，涉及“法定代表人”应在纸质投标（响应）文件上进行手写签名，或通过投标客户端使用电子签名完成。

13.日期、天数、时间：未有特别说明时，均为公历日（天）及北京时间。

二、须知前附表

本表与磋商文件对应章节的内容若不一致，以本表为准。

序号	条款名称	内容及要求
1	采购包情况	本项目共1个采购包
2	开启方式	远程电子开标
3	评审方式	现场电子评标（供应商应当审慎标记各评审项的应答部分，标记内容清晰且完整，否则将自行承担不利后果）
4	评审办法	采购包1：综合评分法
5	报价形式	采购包1：总价
6	报价要求	各采购包报价不超过预算总价
7	现场踏勘	否
8	响应有效期	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
9	响应保证金	采购包1：保证金人民币：39,000.00元整。 开户单位：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开户账号：120906120910101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广州天润路支行 支票提交方式：现场提交或邮寄 汇票、本票提交方式：现场提交或邮寄 响应保证金有效期:与响应有效期一致。 响应保函提交方式：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 申请办理响应担保函、保险（保证）凭证，成功出函的等效于现金缴纳响应保证金。
10	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家数	采购包1：3家
11	成交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1家
12	有效供应商家数	采购包1：3家 此人数约定了开启与评审过程中的最低有效供应商家数，当家数不足时项目将不得开启、不得评审或直接终止采购。
13	项目兼投兼中规则	兼投兼中：本项目兼投兼中。
14	成交供应商确定方式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中标（成交）人。
15	代理服务费	收取。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购机构代理服务收费标准：采购代理服务费以本项目中标金额作为计算基数，收费标准参照《广东省物价局粤价函〔2013〕1233号》规定的标准费率下浮20%计算，不足5000元按5000元收取。
16	代理服务费收取方式	向中标/成交供应商收取

17	响应文件要求	(1)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1 份（需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 (2) 若现场无法使用系统进行电子开启、评审的，供应商须在开启现场递交非加密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或光盘） 1 份。供应商保证该后备步骤。 (3) 纸质响应文件正本 1 份，纸质响应文件副本 3 份。供应商须满足上述事项“一、电子响应文件”中（1）或（2）的要求，和“二、纸质响应文件”的要求。请保证电子投标文件应与纸质投标文件（如有）一致，如不一致时以电子投标文件为准。
18	其他	
19	开标解密时长	说明：具体情况根据开标时现场代理机构人员设置为准
20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采购包1：否

三、说明

1.总则

本磋商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第658号）和《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财库〔2014〕214号）及国家和广东省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编制。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本项目信息公告及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变更、补充、澄清以及修改等，且均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以及格式编制响应文件，并保证其真实性，否则一切后果自负。

本次竞争性磋商项目，是以磋商公告的方式邀请非特定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2.适用范围

本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公告中所涉及的项目和内容。

3.进口产品

若本项目允许采购进口产品，供应商应保证所投产品可履行合法报通关手续进入中国关境内。

若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如供应商所投产品为进口产品，其响应将被认定为响应无效。

4.磋商费用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5.以联合体形式磋商的，应符合以下规定：

5.1联合体各方均应当满足《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联合体各方的相关证明材料。

5.2联合体各方之间应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交，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响应，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项目响应，若违反规定则其参与的所有响应将视为无效响应。

5.3联合体应以联合协议中确定的牵头方名义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进行项目响应，录入联合体所有成员单位的全称并使用成员单位的电子印章进行联投确认，联合体名称需与联合体协议书签署方一致。对于需交响应保证金的，以牵头方名义缴纳。

5.4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5.5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由同一资质条件的供应商组成的联合体，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联合体资质等级。

5.6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5.7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型、微型企业的，各方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中小微企业作为联合体一方参与政府采购

活动，且联合体协议书中约定，小型、微型企业的协议合同金额占到联合体协议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应附中小微企业的《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6.关联企业响应说明

6.1对于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6.2对于接受联合体响应的采购项目（采购包）：除联合体外，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个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项目或同一采购包的响应。如同时参加，则评审时将同时被拒绝。

7.关于中小微企业响应

中小微企业响应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均由中小微企业制造、工程均由中小微企业承建或者服务均由中小微企业承接，并在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本条款所称中小微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划分见《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根据财库〔2014〕68号《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响应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8.纪律与保密事项

8.1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磋商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成交。

8.2供应商不得与采购人就响应价格、响应方案等实质性内容进行磋商，也不得私下接触磋商小组成员。

8.3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响应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磋商小组、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8.4获得本磋商文件者，须履行本磋商项目下保密义务，不得将因本次磋商获得的信息向第三人外传，不得将磋商文件用作本次响应以外的任何用途。

8.5由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图纸、详细资料、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其它资料，均为保密资料，仅被用于它所规定的用途。除非得到采购人的同意，不能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开启结束后，应采购人要求，供应商应归还所有从采购人处获得的保密资料。

8.6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供应商提供的所有资料向有关政府部门或询价小组披露。

8.7在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认为适当时、国家机关调查、审查、审计时以及其他符合法律规定的情形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无须事先征求供应商同意而可以披露关于采购过程、合同文本、签署情况的资料、供应商的名称及地址、响应文件的有关信息以及补充条款等，但应当在合理的必要范围内。对任何已经公布过的内容或与之内容相同的资料，以及供应商已经泄露或公开的，无须再承担保密责任。

9.语言文字以及度量衡单位

9.1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应使用中文文本，若有不同文本，以中文文本为准。响应文件提供的全部资料中，若原件属于非中文描述，应提供具有翻译资质的机构翻译的中文译本。前述翻译机构应为中国翻译协会会员单位，翻译的中文译本应由翻译人员签名并加盖翻译机构公章，同时提供翻译人员翻译资格证书。中文译本、翻译机构的成员单位证书及翻译人员的资格证书可为复印件。

9.2除非磋商文件的技术规格中另有规定，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及其与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所有往来文件中的计量单位均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3供应商所提供的货物和服务均应以人民币报价，货币单位：元。

10. 现场踏勘（如有）

10.1磋商文件规定组织踏勘现场的，采购人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0.2供应商自行承担踏勘现场发生的责任、风险和自身费用。

10.3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资料和数据等，不构成对磋商文件的修改或不作为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的依据。

四、磋商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1.采购代理机构对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在指定媒体上发布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更正公告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发出；不足5日的，代理机构顺延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更正公告及其所发布的内容或信息（包括但不限于：磋商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现场考察或答疑会的有关事宜等）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一经在指定媒体上发布后，更正公告将作为通知所有磋商文件收受人的书面形式。

3.如更正公告有重新发布电子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应登录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下载最新发布的电子磋商文件制作响应文件。

4.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未对磋商文件提出疑问、质疑或要求澄清的，将视其为无异议。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供应商。

五、响应要求

1.响应登记

供应商应从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上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以下简称“云平台”）的政府采购供应商入口进行免费注册并点击登录进入项目采购系统完成项目响应登记并在线获取磋商文件（未按上述方式获取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其响应资格将被视为无效）。

2.响应文件的制作

2.1响应文件中，所有内容均以电子文件编制，其格式要求详见第六章说明。如因不按要求编制导致系统无法检索、读取相关信息时，其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2.2供应商应使用云平台提供的投标客户端编制、标记、加密响应文件，成功加密后将生成指定格式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电子备用响应文件。所有响应文件不能进行压缩处理。关于电子磋商报价说明如下：

（1）供应商应按照“第二章采购需求”的需求内容、责任范围以及合同条款进行报价。并按“首轮报价表”和“分项报价表”规定的格式报出总价和分项价格。磋商总价中不得包含磋商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2）磋商报价包括本项目采购需求和投入使用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主件、标准附件、备品备件、施工、服务、专用工具、安装、调试、检验、培训、运输、保险、税款等。

（3）磋商报价不得有选择性报价和附有条件的报价，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2.3如有对多个采购包响应的，要对每个采购包独立制作电子响应文件。

2.4供应商不得将同一个项目或同一个采购包的内容拆开响应，否则其报价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

2.5供应商须对磋商文件的对应要求给予唯一的实质性响应，否则将视为不响应。

2.6磋商文件中，凡标有“★”的地方均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供应商若有一项带“★”的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

处理。

2.7 供应商必须按磋商文件指定的格式填写各种报价，各报价应计算正确。除在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如：报折扣、报优惠率等），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以人民币填报所有报价。

2.8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代理机构就有关响应的往来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性文件和印制的文件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翻译成中文，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中文文本为准。

2.9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及附件要求的内容和格式完整地填写和提供资料。供应商必须对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原件）的要求。采购人核对发现有不一致或供应商无正当理由不按时提供原件的，应当书面知会代理机构，并书面报告本级人民政府财政部门。

3. 响应文件的提交

3.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须将电子响应文件成功完整上传到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且取得响应回执。时间以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服务器从中国科学院国家授时中心取得的北京时间为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结束后，系统将不允许供应商上传响应文件，已上传响应文件但未完成传输的文件系统将拒绝接收。

3.2 代理机构对因不可抗力事件造成的响应文件的损坏、丢失的，不承担责任。

3.3 出现下述情形之一，属于未成功提交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响应文件未完整上传并取得响应回执的。

（2）响应文件未按响应格式中注明需签字盖章的要求进行签名（含电子签名）和加盖电子印章，或签名（含电子签名）或电子印章不完整的。

（3）响应文件损坏或格式不正确的。

4. 响应文件的修改、撤回与撤销

4.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未解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并于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将修改后重新生成的电子响应文件上传至系统，到达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将不允许修改或撤回。

4.2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后，供应商不得补充、修改和更换响应文件。

5. 响应文件的解密

到达开启时间后，供应商需携带并使用制作该响应文件的同一数字证书参加开启解密，供应商须在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响应文件解密，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逾期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

6. 响应保证金

6.1 响应保证金的缴纳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文件的同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和缴纳要求缴纳响应保证金，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如采用转账、支票、本票、汇票形式提交的，响应保证金从供应商基本账户递交，由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代收。具体操作要求详见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有关指引，递交事宜请自行咨询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请各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按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递交至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到账情况以开启时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查询的信息为准。

如采用金融机构、专业担保机构开具的响应保函、响应保证保险函等形式提交响应保证金的，响应保函或响应保证保险函须开具给采购人（保险受益人须为采购人），并与响应文件一同递交。

供应商可通过“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https://gdgpo.czt.gd.gov.cn/zcdservice/zcd/guangdong/>)，申请办理电子保函，电子保函与纸质保函具有同样效力。

注意事项：供应商通过线下方式缴纳保证金（转账、支票、汇票、本票、纸质保函）的，需准备缴纳凭证的扫描件作为核验凭证；通过电子保函形式缴纳保证金的，如遇开启或评审现场无法拉取电子保函信息时，可提供电子保函打印件或购买凭证作为核验凭证。相关凭证应上传至系统归档保存。

6.2 响应保证金的退还：

- (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放弃响应的，自所投采购包结果公告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
- (2) 未成交的供应商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 (3) 成交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在成交供应商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后5个工作日内原额退还。

备注：但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6.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并上缴国库：

- (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
- (2) 供应商在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有效期内撤销其响应；
- (3)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放弃成交资格；
- (4) 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 (5)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7. 响应有效期

7.1 响应有效期内供应商撤销响应文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不退还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向担保机构索赔保证金。

7.2 出现特殊情况需延长响应有效期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响应有效期满之前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供应商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响应保证金（如有）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拒绝延长有效期，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拒绝延长有效期的供应商有权收回其响应保证金（如有）。采用响应保函方式替代保证金的，响应有效期超出保函有效期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提示响应供应商重新开函，未获得有效保函的响应供应商其响应将会被视为无效。

8. 样品（演示）

8.1 磋商文件规定供应商提交样品的，样品属于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样品的生产、运输、安装、保全等一切费用由供应商自理。

8.2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应将样品送达至指定地点。若需要现场演示的，供应商应提前做好演示准备（包括演示设备）。

8.3 采购结果公告发布后，成交供应商的样品由采购人封存，作为履约验收的依据之一。未成交供应商在接到采购代理机构通知后，应按规定时间尽快自行取回样品，否则视同供应商不再认领，代理机构有权进行处理。

9.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响应无效：

- 9.1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9.2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 9.3 磋商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
- 9.4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
- 9.5 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及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六、磋商、评审和结果确定

1. 响应文件的开启

1.1 开启程序

工作人员按磋商公告规定的时间进行开启，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宣布供应商名称、解密情况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开启分为现场电子开启和远程电子开启两种。

采用现场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地点前往参加开启，并携带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的数字证书、存储有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U盘前往开启现场。

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应当按照本磋商公告载明的时间和模式等要求参加开启。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30**分钟，应当登录云平台开标大厅进行签到，并且填写授权代表的姓名与手机号码。若因签到时填写的授权代表信息有误而导致的不良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开启时，供应商应当使用编制本项目（采购包）电子响应文件时加密所用数字证书在开始解密后按照代理机构规定的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解密，如遇不可抗力等其他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视情况延长解密时间。供应商未携带数字证书或其他非系统原因导致的在规定时间内未解密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响应处理。（采用远程电子开启的，各供应商在参加开启以前须自行对使用电脑的网络环境、驱动安装、客户端安装以及数字证书的有效性等进行检测，确保可以正常使用）。

如在电子开启过程中出现无法正常解密的，代理机构可根据实际情况开启上传备用电子响应文件通道。系统将对上传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合法性进行验证，若发现提交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编制响应文件同时生成的），系统将拒绝接收，视为无效响应。如供应商无法在代理规定的时间内完成备用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响应将被拒绝，作无效响应处理。

1.2 异议

供应商代表对开启过程和开启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供应商未参加开启的，视同认可开启结果。

1.3 开启时出现下列情况的，视为响应无效处理

（1）经检查数字证书无效的；

（2）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在规定时间内完成电子响应文件解密的；

（3）如需使用备用电子响应文件解密时，在规定的解密时间内无法提供备用电子响应文件或提供的备用电子响应文件与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版本不一致（即两份文件不是投标客户端编制同时生成的）。

2. 评审（详见第四章）

3. 成交

3.1 成交结果公告：

成交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中国财经报 (www.cfen.com.cn)，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 (www.youde.net) 上以公告的形式发布成交结果，结果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结果公告同时作为采购代理机构通知除成交供应商外的其他供应商没有成交的书面形式，采购代理机构不再以其它方式另行通知。

3.2 成交通知书：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发布结果公告时，在云平台同步发送至成交供应商。成交供应商可在云平台自行下载打印《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不得违法改变成交结果，成交供应商不得放弃成交。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的，应当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3 终止公告：

终止磋商采购活动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东省政府采购网(<https://gdgpo.czt.gd.gov.cn/>)、中国财经报 (www.cfen.com.cn)，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站 (www.youde.net) 上发布终止公告，终止公告的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七、询问、质疑与投诉

1. 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询问可以口头方式提出，也可以书面方式提出，书面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传真、信函、电子邮件。联系方式见《响应邀请函》中“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2.质疑

2.1供应商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原件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逾期质疑无效。供应商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对磋商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磋商文件之日或者磋商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

- （1）质疑供应商和相关供应商的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等；
- （2）质疑项目名称及编号、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3）认为磋商文件、采购过程和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法律依据、事实依据、相关证明材料及证据来源；
- （4）提出质疑的日期。

2.3质疑函应当署名。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联合体成员委托主体提出。

2.5供应商质疑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份。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者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证据来源必须合法，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质疑函转发质疑事项各关联方，请其作出解释说明。对捏造事实、滥用维权扰乱采购秩序的恶意质疑者，将上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依法处理。

2.6质疑联系方式如下：

质疑联系人：范小姐

电话：020-88260083

传真：-----

邮箱：shiyebu_youde@163.com

地址：广州市天河北路626号保利中宇广场A座25楼

邮编：510630

3.投诉

质疑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质疑答复不满意或在规定时间内未得到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按如下联系方式向本项目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构名称：广东省财政厅政府采购监管处

地 址：广州市越秀区北京路376号北裙楼313室

电 话：020-83188580、83188586、83188500、83188511

邮 编：510030

传 真：020-83357559

八、合同签订和履行

1.合同签订

1.1采购人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广州市规定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签订合同），按照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约定，与成交供应商签订合同。所签订的合同不得对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作

实质性修改。

1.2采购人不得提出试用合格等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且不得与成交供应商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1.3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1.4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政府采购合同扫描版，如实填报政府采购合同的签订时间。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公开并备案采购合同。

2.合同的履行

2.1政府采购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政府采购合同需要变更的，采购人应将有关合同变更内容，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因特殊情况需要中止或终止合同的，采购人应将中止或终止合同的理由以及相应措施，以书面形式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机关备案。

2.2政府采购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采购金额不得超过原采购金额的**10%**。依法签订的补充合同，也应在补充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登录广东省政府采购网上传备案。

第四章 评审

一、评审要求

1.评审方法

采购包1(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最低报价不是成交的唯一依据。)

2.评审原则

2.1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以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为评审的基本依据,并按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

2.2具体评审事项由磋商小组负责,并按磋商文件的规定办法进行评审。对磋商文件中描述有歧义或前后不一致的地方,磋商小组有权按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评判,但对同一条款的评判应适用于每个响应供应商。

3.磋商小组

3.1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及以上单数,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3.2评审应遵守下列评审纪律:

- (1) 评审情况不得私自外泄,有关信息由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统一对外发布。
- (2) 对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或供应商提供的要求保密的资料,不得摘记翻印和外传。
- (3) 不得收受响应供应商或有关人员的任何礼物,不得串联鼓动其他人袒护某供应商。若与供应商存在利害关系,则应主动声明并回避。
- (4) 全体评委应按照磋商文件规定进行评审,一切认定事项应查有实据且不得弄虚作假。
- (5) 磋商小组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响应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价,并对评价意见承担个人责任。评审过程中,不得发表倾向性言论。

※对违反评审纪律的评委,将取消其评委资格,对评审工作造成严重损失者将予以通报批评乃至追究法律责任。

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响应,其响应无效

- 4.1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4.2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响应事宜;
- 4.3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4.4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响应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4.5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 4.6不同供应商的响应保证金或购买电子保函支付款为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 4.7 不同投标人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的(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
- 4.8供应商上传的电子响应文件使用该项目其他响应供应商的数字证书加密的或加盖该项目的其他响应供应商的电子印章的。

说明: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上述情形的,磋商小组应当认定其响应无效。同时,项目评审时被认定为串通响应的供应商不得参加该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5.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响应: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其他响应无效的情形

详见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和磋商文件其他响应无效条款。

7.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的情形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除《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暂行办法》第二十一条第三款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 (4) 法律、法规以及磋商文件规定其他情形。

8.确定成交供应商

磋商小组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方法、步骤、标准，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束后，对供应商的评审名次进行排序，确定成交供应商或者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9.价格修正

对报价的计算错误按以下原则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首轮报价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首轮报价表（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首轮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但是单价金额计算结果超过预算价的，对其按无效响应处理；
- (5) 若投标客户端上传的电子报价数据与电子响应文件价格不一致的，以电子报价数据为准。

注：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在系统上进行价格澄清。供应商澄清后的价格加盖电子印章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无效。

二.政府采购政策落实

1.节能、环保要求

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具体按照本磋商文件相关要求执行。

相关认证机构和获证产品信息以市场监管总局组织建立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结果信息发布平台公布为准。

2.对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给予价格扣除

依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和《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凡符合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单位，按照以下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微企业）。

3.价格扣除相关要求

采购包1（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序号	情形	适用对象	价格扣除比例	计算公式
1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本项目服务全部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承接	10%	承接本项目的投标人或联合体成员均为小型、微型企业时，给予C1的价格扣除（C1为扣除比例，取值范围为6%-10%），即：评标价=核实价×（1-C1）；监狱企业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同等价格扣除，当企业属性重复时，不重复价格扣除。
注：（1）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成交金额以实际投标（响应）价为准。（2）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1）所称小型和微型企业应当符合以下条件：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小型或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提供本企业（属于小微企业）承接的服务。

（2）符合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供应商应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监狱企业须供应商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不认定价格扣除。

说明：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三、评审程序

1.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审查表》（附表一）和《符合性审查表》（附表二）的内容逐条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相关资格证明文件是否齐全有效。审查每份响应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磋商文件的要求，只要不满足《资格性审查表》和《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要求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响应。对响应有效性认定意见不一致的，磋商小组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表决决定。

磋商小组对各磋商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过程中，对初步被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响应者应实行及时告知，由磋商小组组长或采购人代表将集体意见及时告知报价当事人。

系统抓取并记录到供应商与同项目（采购包）其他投标（响应）供应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MAC地址硬件信息相同（开标现场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的除外）的情形，评标委员会应认定其投标（响应）无效。

表一资格性审查表：

采购包1（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序号	资格审查内容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响应）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副本复印件。分支机构投标的，须提供总公司和分公司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总公司出具给分支机构的授权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供应商必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2020年度财务状况报告或基本开户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	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按投标（响应）文件格式填报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
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参照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格式内容。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较大数额罚款按照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部门所在省级政府，或实行垂直领导的国务院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制定的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或罚款决定之前需要举行听证会的金额标准来认定）
6	信用记录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及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 ）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7	供应商必须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或采购包）投标（响应）。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响应）。投标（报价）函相关承诺要求内容。
8	特定资格要求	供应商已递交磋商保证金。
9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不属于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

表二符合性审查表：

采购包1（石碑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序号	评审点要求概况	评审点具体描述
1	响应承诺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
2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
3	报价要求	最后报价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最后报价未超出最高限价。
4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承诺函	已按磋商文件要求提交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5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日起 90 天。
6	带★条款	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其他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投标无效情形。

2.响应文件澄清

2.1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可在评审过程中发起在线澄清，要求供应商针对价格或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代理机构可根据开启环节记录的**授权代表人联系方式**发送短信提醒或电话告知。

供应商需登录广东政府采购智慧云平台项目采购系统的等候大厅，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澄清（响应），并加盖电子印章。

若因供应商联系方式错误未接收短信、未接听电话或超时未进行澄清（响应）造成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2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2.3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

3.磋商

3.1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3.2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3.3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

3.4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进行最终报价或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最后报价

4.1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2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4.3除法规规定的特殊性情形外，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3**家。

5.详细评审

石牌及大学城**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分值构成	商务部分 30.0 分 技术部分 60.0 分 报价得分 10.0 分

技术部分	四害消杀总体方案 (12.0分)	供应商针对学校情况提出四害消杀服务总体设想、服务宗旨、重点关键问题，以及提供机构设置、管理服务运作流程方案进行评价： 1、四害消杀管理服务总体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完整详细，科学合理，亮点多，可行性强，得12分； 2、四害消杀管理服务总体方案基本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方案架构基本完整，较为合理，基本可行，得7分； 3、四害消杀管理服务总体方案有不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亮点不多，针对性不强，得2分； 4、不提供方案的，得0分。
	四害消杀实施服务方案 (10.0分)	对供应商提出的四害消杀服务具体方案、服务措施，以及对重点管理区域（学生宿舍、教学大楼、各院系、教师公寓、公共区域等）特点提出的专业服务方案进行评价： 1、四害消杀工作计划及组织实施服务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完整详细，科学合理，亮点多，可行性强，得10分； 2、四害消杀工作计划及组织实施服务方案基本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方案架构基本完整，较为合理，基本可行，得5分； 3、四害消杀工作计划及组织实施服务方案有不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亮点不多，针对性不强，得1分； 4、不提供方案的，得0分。
	项目负责人资质 (4.0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负责人资质进行评价： 1、项目负责人具备“有害生物防制员”（三级/高级技能）及大专以上学历的，得4分； 2、项目负责人具备“有害生物防制员”（四级/中级技能）及大专以上学历的，得2分； 3、项目负责人具备“有害生物防制员”（五级/初级工）及大专以上学历的，得1分； 4、项目负责人配备无法满足本项目用户需求，得0分。（注：提供以上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文件截止前三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投入技术服务人员的配置情况 (9.0分)	对拟投入技术服务人员的配置情况进行评价： 1、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四级/中级技能及以上级别）和大专及以上学历的，每人得2.5分，最多得5分，没有不得分。 2、具有“有害生物防制员”（五级/初级工及以上级别）的，每人得0.5分，最多得4分，没有不得分。 本项累计得分最高为9分。（注：提供以上人员资质证书复印件及响应文件截止前三个月以内任意一个月社保证明。）
	拟投入设备、材料等技术水平1 (4.0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四害消杀设备、材料、技术配置方案（设备应有如大型车载超低容量喷雾器、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热烟雾机、常量喷雾器等，药品配置品类的合理性，应防止抗药性，拟投入的设备和材料必须符合国家标准）进行评价： 1、设备齐全、性能先进；使用的药物档次高、无污染，较好满足施工和工期需要，得4分； 2、设备较齐全，性能良好；使用的药物档次中等、无污染，较能满足施工和工期需要，得2分； 3、设备不太齐全，性能一般；使用的药物档次一般，基本满足施工和工期要求，得1分； 4、方案不合理、不具备可操作性或不提供设备、材料技术配置表的不得分。

	拟投入设备、材料等技术水平2 (6.0分)	1、提供以下设备：大型车载超低容量喷雾器1台得1分，最高得2分；背负式超低容量喷雾器3台得1分，最高得2分；热烟雾机1台得1分，最高得2分），本项最6分；（自购设备须提供购买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租赁设备提供租赁合同复印件，且租赁期满足本项目服务期）。2、材料不齐或不提供者得0分。
	应急管理能力和针对该项目的特色服务及达标承诺 (7.0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应急管理方案和特色服务措施（标准化管理、环保节能、创新管理等方面），以管理方案的具体性和服务措施的特色性、可操作性进行评价：1、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完整详细，科学合理，亮点多，服务措施可行性强，得7分；2、方案基本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方案架构基本完整，较为合理，服务措施基本可行，得3分；3、方案有不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亮点不多，针对性不强，得1分；4、不提供方案的得0分。
	接管方案 (4.0分)	对供应商提供的履约进度计划，提出具体接管方案和服务措施，以接管方案的科学性和措施的可行性进行评价：1、方案完全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完整详细，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得4分；2、方案基本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方案架构基本完整，较为合理，基本可行得2分；3、方案有不适用本项目用户需求，亮点不多，针对性不强得1分；4、不提供方案的得0分。
	校园文化建设及便民服务1 (2.0分)	1、校园文化：对校园文化和四害消杀管理服务关系的认识及应用，校园文化的总体目标，根据学校的特点提出合理的校园文化活动计划、思路得2分；2、方案不合理、不具备可操作性或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校园文化建设及便民服务2 (2.0分)	1、便民服务：根据学校特点和校区特点而提出的合理的便民服务方案得2分；2、方案不合理、不具备可操作性或不提供方案的不得分。
商务部分	商务条款响应程度 (4.0分)	商务条款完全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4分，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最低扣至0分止。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情况及企业信誉 (6.0分)	供应商通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覆盖的业务范围均需包括“病媒生物防治服务”，且在有效期内，每个认证得2分，最高得6分；无提供的不得分（提供资质证书复印件及打印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网址以 http://www.cnca.gov.cn /网站公布为准（供应商可通过网站首页中“办事大厅—认证认可业务信息统一查询”进行查询打印】，提供上述认证证书复印件及打印网站公布的链接信息资料，否则为0分。上述资料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同类业绩情况 (10.0分)	2019年1月1日以来供应商具有（含四害消杀/有害生物防制服务）的同类业绩的，提供20个及以上业绩的得10分，15-19个业绩的得7分，5-14个业绩的得4分，1-4个业绩的得1分，未提供的不得分（同一项目不同年份的业绩只算一个，每个业绩需同时提供合同、合同内任意2个月的发票及对应的银行收款凭证的复印件，任缺一项资料该项不得分）。

	客户评价 (10.0分)	2019年1月1日以来的项目，获得客户正面评价，如感谢信、表扬信、年度客户满意度评价（优秀、优良、良好、满意的）等，20份及以上的得10分，15-19份的得7分，5-14份的得4分，1-4份的得1分，须提供评价复印件并加盖单位公章，未提供的不得分。（注：所评价的项目必须与供应商同类业绩情况中提供的一致，并提供评价单位的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投标报价	投标报价得分 (10.0分)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text{价格分值}$ 【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唯一依据。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

6.汇总、排序

采购包1:

评审结果按评审后总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评审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由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排名第一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一成交候选人，排名第二的谈判供应商为第二成交候选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非单一产品采购，以核心产品为准。多个核心产品的，有一种产品品牌相同，即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谈判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谈判供应商不作为成交候选人）。

7.其他无效响应的情形：

（1）评审期间，供应商没有按磋商小组的要求提交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的澄清、说明、补正或改变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的。

（2）响应文件提供虚假材料的。

（3）供应商以他人名义响应、串通响应、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响应的。

（4）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磋商小组及其工作人员施加影响，有碍招标公平、公正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022年至2025年石牌校区与大学城校区“四害”消杀服务合同书

甲方： 华南师范大学

乙 方：（必填项）

签订地点： 广州市 天河区

合同编号：（示例：HT2020XXXXX）

采购编号：（原思必得系统产生）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国家法律法规，以及甲方委托_____（代理机构名称）组织的_____项目（项目名称）（采购编号_____）的中标结果，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由双方共同恪守如下内容：

一、服务范围、内容及要求

1. 服务范围：乙方向甲方提供华南师范大学2022年至2025年石牌校区与大学城校区“四害”消杀服务，严格按照规定配置服务人员及材料、工具等。

2. 服务内容：灭蚊、灭鼠、灭苍蝇、灭蟑螂、灭害虫（跳蚤、虱子、臭虫）等有害生物；登革热防控宣传、爱国卫生运动教育与宣传等专项工作。

3. 服务要求（含质量及标准要求）：_____。

二、服务期限

本项目服务期共____年，服务期自_____之日起计算。

三、付款

1. 服务期限内的服务费用共计为 CNY¥_____元，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价格明细及计算标准为：_____。

2. 本合同所指的服务费用，为乙方按照招标文件及本合同约定提供“除四害”服务所需的一切含税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按国家及省市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应支付的各项劳动报酬（包括但不限于基本工资、社保、高温补贴、法定节假日加班费及住房公积金等）、消杀药物费用、工时费用、耗材运输费以及为执行本合同服务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全部含税费用。对乙方投标文件中因漏项、错项、错算工程量等引起的差异视为已包含在投标总报价中。除本合同明确约定的费用外，甲方无需支付任何额外费用和承担任何额外义务。

3. 付款方式：服务费按月结算。在甲乙双方联合考勤及考评结果的基础上，于次月20日前通过银行转账的形式向乙方支付服务费，同时收取完税发票。具体付款时间以学校财务部门办理划账时间为准。（甲方纳税人识别号：124400004558589190）

4. 每项款项支付前，乙方须先提供合法有效的等额发票，否则甲方有权顺延付款。

5. 甲方向乙方指定账户汇出款项后，即视为已履行付款义务，在汇款过程中，因乙方账户的原因（包括但不限于账号被注销、被冻结等）导致其无法收取款项的，由乙方承担相应后果。

6. 本项目如执行国库支付的，甲方在验收合格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办理财政集中支付申请手续，付款按照财政部门国库集中支付的有关规定办理。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

7. 付款时间如遇甲方寒暑假，甲方有权将付款时间顺延至假期结束之后。

四、双方其他权利和义务

（一）甲方权利和义务

1. 根据乙方完成的服务情况，按时支付乙方服务费用。

2.负责向乙方提供必要的工具、材料房、相关资料清单，以及学校有关校园管理的规定。

3.有权对乙方的服务执行情况、管理规章制度和岗位职责要求等，进行检查监督、评价并提出整改要求和意见，检查评价结果作为合同款项支付的依据；遇到紧急情况或突发事件需用人时，有权调遣乙方现场人员。

4.定期对乙方进行考核评估，评估分为每月评估和年度评估：

（1）每月评估结果与服务费挂钩，分为优、良、一般、差四个等级。若乙方当月评估结果为“差”等级，甲方将提出警告并要求限期整改；若下个月评估结果仍为“差”等级，将扣除当月服务费的5%作为罚金；如全年累计有三个月的评估结果为“差”等级，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并向乙方追究违约责任及由此给甲方产生的损失。

（2）年度评估结果是确定乙方能否继续提供下一年度服务的依据。甲方每年进行一次年度评估。

5.服务期间内，因规划建设或其他原因，有必要调整作业量的，甲方有权进行作业量的增减调整，并同时与服务费用进行相应调整，乙方须积极配合和服从甲方安排。

6.甲方有权根据实际情况调整对乙方的监管考核办法和评价指标体系（见附件一、附件二）。

（二）乙方权利和义务

1.按时保质完成“四害”消杀服务工作。乙方有义务接受甲方的监督和考核评估，并积极采取措施优化服务质量，直至符合甲方的要求。

2.每月向甲方缴交工具及材料房的水电费，合理使用和维护好甲方提供的工具及材料用房，否则须按价赔偿。并应配合甲方做好节能管理工作，教育员工节约用水用电。

3.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结合实际情况，建立“四害”消杀服务的内部规章制度和质量管理体系，明确各岗位职责和工作标准，落实考核措施和办法，建立“四害”消杀服务工作档案。

4.乙方应自筹资金、自行配备工作必须的基本设备和工具、自行组织人员，在管理上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根据甲方授权，对“四害”消杀实施综合管理，确保实现管理目标。

5.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服务就业人员的名册和相应的身份证、上岗证、资格证、劳动合同及社会保险明细表的复印件等资料信息，以及进校工作的车辆清单。对员工进行岗前培训以及法制、安全和礼仪教育，员工作业时统一着装，佩戴标志，严格遵守甲方各项规章制度，服从甲方的工作调配，不得以任何借口拒绝调配。严格按照行业规范的操作规程作业，由于自身操作原因导致的一切事故及由此产生的责任均由乙方承担。

6.如遇到国家、地方有关假日或专项突击性检查、参观等，乙方应配合甲方及时提供相应服务，并接受检查。乙方在服务期内应制定相应的应急预案，在出现自然灾害或重大事件时，必须组织自身人员积极响应甲方要求参与工作。

7.乙方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甲方管理制度，做好员工管理工作。如果乙方及其工作人员未严格履行合同、出现违反甲方管理制度或者违法行为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扣除相应的维保费用，乙方还应承担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员工发生工伤事故或违法行为的，由乙方自行负责一切责任。应为员工缴纳应缴的各项费用，若因乙方存在拖欠工资、未购买社会保险等原因引起的员工劳资纠纷，所有责任由乙方自身承担。如乙方员工出现损坏或盗窃甲方物品等行为的，乙方负责全额赔偿和追查。

8.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设定的岗位数（人数）到岗，若有缺岗，每发现一次扣发该岗一个月工资。根据作业量的增加，乙方应相应增加作业人员、作业机械、工具等以满足作业需要，并确保作业质量。

9.乙方应根据甲方要求及时填报工作记录等资料，每月按时送交甲方存档；应成立至少由1名专职人员组成的服务质量自查队伍，每月10日前把上个月自查情况书面上报甲方。在服务过程中发现其它市政类问题有责任及时向甲方报告。乙方所提供的所有资料必须合法真实。

10.乙方每学期至少征询1次甲方对各项服务的意见，及时改善管理和服务，使满意率符合本合同相关要求。

11.对学校师生正常工作、学习有较大影响的操作，应提前3个工作日向甲方书面报告并经同意后方可实施。

12.合同期满前一个半月内向甲方移交相关财产、全部物业管理档案及相应资料。服务期满后，乙方应积极协助甲方做好交接工作。

五、履约保证金

1.本合同签订后___日内，乙方须向甲方缴纳每年度合同金额的5%，即_____元整（CNY¥___元）作为履约保证金。合同期满

（包括终止合同）后甲方于**30**天内无息退还给乙方。合同期间，如乙方出现重大服务质量问题和严重违约行为，甲方除追究乙方相关责任外将没收履约保证金。

- 2.因甲方过错致使本合同不能履行，甲方将无息退还全部履约保证金,还应赔偿乙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 3.由于乙方过错致使合同不能履行，乙方无权要求返还履约保证金，还应赔偿甲方相应的经济损失。
- 4.合同期满，乙方不配合甲方交接工作，导致服务项目不能顺利移交的，甲方有权没收履约保证金。

六、违约责任

1. 双方不得在合约期内单方无故终止合约，否则按违约处理，并将剩余服务期限的服务费作为违约金数额，由违约方赔偿给守约方。

2. 甲方应按期支付服务费，逾期支付的，自逾期之日起每逾期一天，按欠款总额的**3‰**计算违约金；违约金累计不超过服务费总额的**5%**，否则乙方有权解除合同。

3. 乙方违反本合同约定，所提供的服务未达到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提出书面整改通知。乙方未按通知整改的，或甲方提出整改通知在一个季度内累计达**2**次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乙方需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5%**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另行赔偿。

4. 乙方出现下列任何一种情形的，甲方有权单方终止合同，不予退还履约保证金，并有权要求乙方另行支付年度合同总费用的**10%**作为违约金：

- （1）乙方单方放弃服务资格的；
- （2）乙方全年累计有三个月的评估结果为“差”等级或者年度评估不合格的；
- （3）乙方有违法纵容、煽动工人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或因乙方无视工人权益引致工人有怠工、罢工等过激行为的；
- （4）乙方有违法经营行为的；
- （5）乙方实际工作人员少于规定人数在一个月内累计**15**个工作日及以上的；
- （6）乙方擅自将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或将本合同项下服务转包或分包，或以其他任何形式私自与第三方进行合作的。

5. 本合同所称之损失，包括守约方的直接经济损失和合同履行后可以获得的利益及合理的调查费、评估费、公证费、诉讼费、交通费、律师费等相关法律费用。

七、保密责任

双方应保守通过签订和履行本合同而获取的对方之商业及技术秘密，包括本合同文本，相关技术文件、相关数据，以及其他有关信息。任何一方违反上述约定的，应赔偿合同守约方的损失。本保密条款及保密责任不因合同的解除或终止而消失。

八、不可抗力

一方由于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也即法定不可抗力事由），且该情况是在合同生效后发生的，导致不能或暂时不能全部或部分履行本合同，该方可以免责。但是，受不可抗力事件影响的一方须尽快将事件发生状况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事件影响消除之日起**10**日内将有关机构出具的不可抗力事件证明寄交对方。逾期未提供以上证明的，不能免除违约责任。

九、法律适用与争议解决

1. 本合同的成立、有效性、解释、履行、签署、修订和终止以及争议的解决等均应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甲乙双方在履行本合同时发生的争议，都应首先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双方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议，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所在地（即广州市天河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通知与送达

一方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向对方发出或者提供的所有通知、文件、文书、资料等，均以本合同所列明的地址送达。一方如果迁址、变更电话，应当在变更之日起**5**日内书面通知对方，未履行书面通知义务的，一方按原地址邮寄相关材料或通知相关信息即视为已履行送达义务。当面交付上述材料的，在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交付的，寄出、发出或者投邮后即视为送达。

十一、其他约定

1. 本合同其他未尽事宜，以项目招投标文件为准；文件未作规定的，应由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合同及其附件作任何修改或补充，须由双方以书面形式做出，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方为有效。修改或补充文件与本合同有不一致的，以修改或补充文件为准。

2. 组成本合同的材料包括_____采购项目(采购编号：_____) 的招标文件、乙方投标文件、承诺以及本项目经双方确认的相关材料，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若附件与合同正文有任何不一致，以合同正文为准。

3.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正式生效。一式6份，甲方持4份，乙方持2份，均为正本，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乙双方在此确认，本合同为甲乙双方合法之授权代表于广州市天河区签订。

(以下无正文)

甲方 名称	华南师范大学			乙方 名称	(必填项)		
单位 地址	广州市中山大道西55号			单位 地址	(必填项)		
联系人	(必填项)	电 话	(必填项)	联系人	(必填项)	电 话	(必填项)
传真	(必填项)	邮 编	(必填项)	传真	(必填项)	邮 编	(必填项)
开户 银行	工商银行广州市高新区支行			开户 银行	(必填项)		
银行 帐号	3602008109000386071			银行 帐号	(必填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 理人	(必填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 理人	(必填项)		
签订日期、甲方盖 章				签订日期、乙方盖 章			

附件一：

服务单位监管考核办法

为促进石牌校区与大学城校区后勤服务保障实现规范化、制度化、标准化管理，加强对乙方服务单位的监管，客观考核乙方服务工作，促进后勤整体服务质量的提高，特制订本办法。

一、考核的指导思想

坚持为教学、科研、师生员工生活服务的方针和管理育人、服务育人、环境育人的宗旨，为学校各项事业的发展提供高效、优质的后勤保障服务。

二、考核的目的

提高服务质量，改善服务态度，营造文明向上、环境舒适、服务到位、管理有序的校园后勤服务。

三、考核的原则

- (一) 从实际出发，客观公正，实事求是的原则；
- (二) 内控与外检相结合，平时巡查与定期考核相结合，专业量化考核与师生监督相结合的原则。

四、考核的组织与实施

- (一) 日常巡查：监管职能部门每周至少两次对各乙方单位所负责的服务范围进行随机巡查，至少一次进行全面巡查,并做好巡查记录，作为每月日常巡查评分的依据。
- (二) 月度考核：对乙方服务质量考核采取每月考核一次的形式，每月评估结果与服务费挂钩。
- (三) 年度考核：对乙方服务质量进行年终考核，年度评估结果作为是否续约的依据。

五、月度考核方案

(一) 考核每月实施一次，包括以下两个部分：

考评依据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及相关考评细则，由监管职能部门通过查阅资料、现场查看、乙方日常工作表现等方式，对照考评细则，对乙方单位进行考评。

(二) 考核时间

每月在5日—10日之间任选1天，遇节假日顺延。

(三) 问题整改阶段

根据评分细则表汇总的有关乙方服务存在问题，由乙方单位按监管职能部门下发的《整改通知书》提出整改计划并限期进行整改。

(四) 考核等级

1、优秀：考核评估分值≥90分。

2、良好：考核评估分值≥80分。

3、一般：考核评估分值≥70分。

4、差：考核评估分值<70分。

(五) 奖罚措施

若当月评估结果为“差”等级的，甲方将提出警告并要求限期整改；若下个月评估结果仍为“差”等级的，将扣除当月服务费的10%作为罚金；如全年累计有三个月的评估结果为“差”等级，则甲方可随时解除与乙方的合同关系，同时，甲方不再向乙方划拨尚未支付的一切费用，乙方交纳的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退，由此造成的一切不良后果及直接经济损失由乙方负责。

七、年度考核方案

每年度结束前对考核的分数进行年度汇总，包括以下四个部分：

1、每日巡查情况的考评：由监管职能部门根据日常巡查情况，对乙方单位进行日常巡查结果的考核评分，结果占年度考核的30%。

2、每个月考核的情况：根据每个月考核的结果取平均分，占年度考核的40%。

3、师生年度满意度问卷调查：每年度一次，面向校区全体师生员工，不少于300份问卷。问卷调查的结果占年度考核的30%。

按照回收的满意度调查表中对乙方服务总体评价的“很满意”、“满意”、“比较满意”项进行统计，满意度问卷调查达90%（含）以上的，得满分；满意度在90%以下的，85%-89%得90分、80%-84%得85分、75%-79%得80分、70%-74%得75分、65%-69%得70分、60%-64%得65分，60%以下按实际比例折算得分。

4、考核年终汇总：考核年终汇总的成绩作为合同续约的重要依据，若每年考核的年终汇总分值为“差”等级，甲方随时有权解除服务协议。

附件二：

华南师范大学“四害”消杀服务质量考评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评分标准	考评方式	考评人
1.管理组织机构与制度(10分)	1.1具备科学合理的“四害”消杀服务方案，并根据实际需求不断完善方案。（2分）	服务方案不合理，扣1分；未根据实际需求完善方案，扣1分。	每学期至少1次 查阅资料	
	1.2岗位责任制度健全，各班组分工明确，配合良好，服务保障正常运行，无不良事故发生。（3分）	制度不健全扣1分；分工不明确或配合不好引起不良事故发生，每发生一例扣2分。		
	1.3具备定期检查和研究工作的制度，研究解决“四害”消杀工作中的突出问题。（2分）	未定期研究解决工作问题每次扣1分。		
	1.4具备岗前和岗位培训制度，定期给员工开展培训，培训要有记录资料。（3分）	制度不完善扣1分；未定期开展培训扣1分；培训无记录扣1分。		

2.人员配置与员工素质（20分）	2.1消杀人员达到合同要求配备的人员标准和总数。（8分）	实际投入人员不满足合同要求，缺1人扣3分，缺2人口6分，缺3人以上，该项目得分为0。	每月至少1次查阅人员名册、现场查看和询问员工
	2.2消杀人员的年龄、技能、综合素质等达到合同规定的条件。（4分）	员工条件不符合合同要求，每发现一人次扣1分，扣完即止。	
	2.3消杀人员统一着装，持证上岗，上班期间不得从事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情，不得擅自离岗。（4分）	员工着装不统一的每人次扣1分；未持证上岗的每人次扣1分；上班期间从事与本职工作无关的事情或擅自离岗每人次扣1分。	
	2.4各级人员熟知本岗位职责要求及相关制度，认真执行。（4分）	各级员工不熟悉岗位职责或不认真执行，每发现1人次扣1分，扣完即止。	
3.日常管理服务质量（50分）	3.1室外环境累计2000米，鼠迹（包括鼠洞、鼠粪、鼠咬痕）不超过5处。（6分）	超出规定部分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即止。	每周至少1次现场查看
	3.2室内有鼠洞、鼠粪、鼠咬痕等鼠迹的房间不超过2%；重点单位防鼠设施不合格处不超过5%。（6分）	超出规定部分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即止。	
	3.3居民住宅、单位外环境各种存水容器和积水中，蚊幼及蛹的阳性率不超过3%。（6分）	超出规定部分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即止。	
	3.4就室外环境而言，有蝇的房间不超过3%，平均每阳性房间不超过3只，蝇类孳生地得到有效治理，幼虫和蛹的检出率不超过3%。（6分）	超出规定部分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即止。	
	3.5就室内环境而言，有蝇的房间不超过1%，重点单位防蝇设施不合格房间不超过5%，加工、销售直接人口食品的场所不得有蝇。（5分）	超出规定部分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即止。	
	3.6室内有蟑，阳性房不超3%，大蟑不超5只，小蟑不超10只，有活蟑螂卵鞘房间不超过2%，平均每间房不超过4只，有蟑螂粪便、蜕皮等蟑迹的房间不超过5%。（5分）	超出规定部分每发现一处扣1分，扣完即止。	
	3.7定期开展灭蚊蝇鼠蟑螂活动，有消杀管理制度和记录，使用符合有关规定的低毒环保药物。（10分）	未定期开展灭蚊蝇鼠蟑螂活动，每发现一次扣2分；缺乏消杀记录或记录不全，每发现一次扣2分；药物不符合要求，每发现一次扣2分。	
4.合同履行状况（10分）	3.9根据实际按相关比例和有关要求喷洒布药，消杀效果明显。（6分）	未按要求操作的，每发现一次扣2分。	乙方工作汇报和满意率调查
	4.1严格履行合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依法经营，规范管理。（3分）	未遵守合同规定的，该项得分为0。	
	4.2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及时改善管理和服	满意率不符合合同要求的，该项得分为0。	
5.其它管理服务（10分）	4.3严格按照双方约定，不得将合同服务项目进行转包或分包。（4分）	私自将合同项目转包或分包的，该项得分为0。	乙方工作表现
	5.1积极协调、配合完成学校各项任务或活动要求。（5分）	未积极配合学校完成任务或活动要求的，每次扣2分，扣完即止。	
	5.2遇紧急情况、突发事件或其它事件，服从甲方安排和调遣。（5分）	未服从甲方安排和调遣的，每次扣2分，扣完即止。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与要求

供应商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磋商和成交后有能力履行合同的相关文件，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所有文件必须真实可靠、不得伪造，否则将按相关规定予以处罚。

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法人包括企业法人、机关法人、事业单位法人和社会团体法人；其他组织主要包括合伙企业、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自然人是指《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以下简称《民法典》）规定的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能够承担民事责任和义务的公民。如供应商是企业（包括合伙企业），要提供在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事业单位，要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供应商是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的，如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要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如供应商是个体工商户，要提供有效的“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如供应商是自然人，要提供有效的自然人身份证明。

这里所指“其他组织”不包括法人的分支机构，由于法人分支机构不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不能以分支机构的身份参加政府采购，只能以法人身份参加。“但由于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具有其特殊性，如果能够提供其法人给予的相应授权证明材料，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详见资格性审查表要求）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声明。

4.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5.信用记录查询

（1）查询渠道：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进行查询；

（2）查询截止时点：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日当天；

（3）查询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信用报告进行查询；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按照查询渠道、查询时间节点、查询记录内容进行查询，并存档。对信用记录查询结果中显示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作无效响应处理。

6. 按照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应当提交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封面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封面

(正本/副本)

采购计划编号：**440001-2022-13866**

采购项目编号：**1210-2241YDZB4811**

所响应采购包：第 包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目录

- 一、响应承诺函
- 二、首轮报价表
- 三、分项报价表
- 四、政策适用性说明
- 五、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 六、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 七、响应保证金
- 八、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 九、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 十、中小企业声明函
- 十一、监狱企业
-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十三、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 十四、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 十五、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 十六、商务条件响应表
- 十七、履约进度计划表
- 十八、各类证明材料
- 十九、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支付承诺书
- 二十、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 二十一、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 二十二、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 二十三、附件

格式一：

响应承诺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你方组织的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编号为：1210-2241YDZB4811]，我方愿参与响应。

我方确认收到贵方提供的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项目的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

我方在参与响应前已详细研究了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明白并认为此磋商文件没有倾向性，也不存在排斥潜在供应商的内容，我方同意磋商文件的相关条款，放弃对磋商文件提出误解和质疑的一切权力。

(供应商名称)作为供应商正式授权(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全权处理有关本响应的一切事宜。

我方已完全明白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申明如下：

（一）按磋商文件提供的全部货物（工程、服务）与相关服务的磋商总价详见《首轮报价表》。

（二）本响应文件的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响应）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日历天。如成交，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在此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均至响应截止日有效，如有在响应有效期内失效的，我方承诺在成交后补齐一切手续，保证所有资格证明文件能在签订采购合同时直至采购合同终止日有效。

（三）我方明白并同意，在规定的开启日之后，响应有效期之内撤回响应或成交后不按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不提交履约保证金，则贵方将不予退还响应保证金。

（四）我方愿意向贵方提供任何与本项报价有关的数据、情况和技术资料。若贵方需要，我方愿意提供我方作出的一切承诺的证明材料。

（五）我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磋商价或任何贵方可能收到的响应。

（六）我方如果成交，将保证履行磋商文件及其澄清、修改文件（如果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采购需求》及《合同书》中的全部任务。

（七）我方作为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供应商，在此保证所提交的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八）我方磋商报价已包含应向知识产权所有权人支付的所有相关税费，并保证采购人在中国使用我方提供的货物时，如有第三方提出侵犯其知识产权主张的，责任由我方承担。

（九）我方接受采购人委托向贵方支付代理服务费，项目总报价已包含代理服务费，如果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承诺向贵方足额支付。

（十）我方与其他供应商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十一）我方承诺未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十二）我方未被列入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中。

（十三）我方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承诺如下：

（1）我方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或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已届满：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我方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以上内容如有虚假或与事实不符的，磋商小组可将我方做无效响应处理，我方愿意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十四）我方对在本函及响应文件中所作的所有承诺承担法律责任。

（十五）所有与本磋商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 址：_____，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代表姓名：_____, 职 务：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_____

加盖公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二：

首轮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首轮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首轮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序号	采购项目名称/采购包名称	响应报价（元/%）	交货或服务期	交货或服务地点
1				

供应商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三：

分项报价表

注:采用电子响应的项目无需编制该表格，响应供应商应在投标客户端【报价部分】进行填写，投标客户端软件将自动根据供应商填写信息在线生成分项报价表，若在响应文件中出现非系统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且与投标客户端生成的分项报价表信息内容不一致，以投标客户端在线填写报价并生成的内容为准。（下列表样仅供参考）

采购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响应供应商名称：
采购包：

品目号	序号	货物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单价	数量	总价
1									

品目号	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期限	服务标准	单价	数量	总价
1									

供应商签章：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格式四：

政策适用性说明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政策的要求，在本次的技术方案中，采用符合政策的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主要产品与核心技术介绍说明如下：

序号	主要产品/技术名称（规格型号、注册商标）	制造商(开发商)	制造商企业类型	节能产品	环保标志产品	认证证书编号	该产品报价在总报价中占比（%）
1							
2							
3							
4							
5							
...							

注：

- 1.制造商为小型或微型企业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 2.“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须填写认证证书编号，并在对应“节能产品”、“环保标志产品”栏中勾选，同时提供有效期内的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五：

（供应商可使用下述格式，也可使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统一印制的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格式）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_____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有效期限：_____

附：代表人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

注册号码：_____企业类型：_____

经营范围：_____

供应商名称（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六：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格式

（对于银行、保险、电信、邮政、铁路等行业以及获得总公司响应授权的分公司，可以提供响应分支机构负责人授权书）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本授权书声明：_____是注册于（国家或地区）的（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任_____职务，有效证件号码：_____。现授权（姓名、职务）作为我公司的全权代理人，就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项目采购[采购项目编号为1210-2241YDZB4811]的响应和合同执行，以我方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

本授权书于_____年_____月_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供应商（盖章）：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_____

职 务：_____

日 期：_____

格式七:

响应保证金

响应文件要求递交响应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在此提供保证金的凭证的复印件。

格式八：

提供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的证明材料

格式九：

资格性审查要求的其他资质证明文件

详见资格性条款要求

设备及专业技术能力情况表

我单位为本项目实施提供以下设备和专业技术人员：			
序号	设备名称或专业技术人员	数量及单位	备注
1			
2			
3			
...			

格式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中小企业声明函（所投产品制造商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对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真实性负责，供应商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在实际操作中，供应商希望获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支持的，应从制造商处获得充分、准确的信息。对相关制造商信息了解不充分，或者不能确定相关信息真实、准确的，不建议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承建本项目工程为中小企业或者承接本项目服务为中小企业时提交本函，所属行业应符合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本项目所属行业）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供应商应当自行核实是否属于小微企业，并认真填写声明函，若有虚假将追究其责任。

格式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监狱企业

提供由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格式十二：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注：本函未填写或未勾选视作未做声明。

格式十三：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联合体共同响应协议书

立约方：（甲公司全称）

（乙公司全称）

（.....公司全称）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自愿组成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采购项目名称）（采购项目编号）的响应活动。经各方充分协商一致，就项目的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有关事务协商一致订立协议如下：

一、联合体各方关系

（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共同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本项目的响应。（甲公司全称）、（乙公司全称）、（.....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成员，若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二、联合体内部有关事项约定如下：

1.（甲公司全称）作为联合体的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双方负责响应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2.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响应文件，切实执行一切合同文件，共同承担合同规定的一切义务和责任，同时按照内部职责的划分，承担自身所负的责任和风险，在法律上承担连带责任。

3.如果本联合体成交，（甲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乙公司全称）负责本项目_____部分。

4.如成交，联合体各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书，并就成交项目向采购人负责有连带的和各自的法律责任；

5.联合体成员（公司全称）为（请填写：小型、微型）企业，将承担合同总金额_____%的工作内容（联合体成员中有小型、微型企业时适用）。

三、联合体各方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参与本项目响应，联合体各方不能作为其它联合体或单独响应单位的项目组成员参加本项目响应。因发生上述问题导致联合体响应成为无效报价，联合体的其他成员可追究其违约责任和经济损失。

四、联合体如因违约过失责任而导致采购人经济损失或被索赔时，本联合体任何一方均同意无条件优先清偿采购人的一切债务和经济赔偿。

五、本协议在自签署之日起生效，有效期内有效，如获成交资格，合同有效期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

六、本协议正本一式____份，随响应文件装订____份，送采购人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一份；副本一式____份，联合体成员各执____份。

甲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乙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公司全称：____（盖章）____，
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1. 联合响应时需签本协议，联合体各方成员应在本协议上共同盖章确认。

2. 本协议内容不得擅自修改。此协议将作为签订合同的附件之一。

格式十四：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响应供应商业绩情况表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及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合同时间	竣工验收报告时间	联系人及电话
1					
2					
3					
4					
...					

根据上述业绩情况，按磋商文件要求附销售或服务合同复印件。

格式十五：

《技术和服务要求响应表》

序号	标的名称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型号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								
...								

说明：

- 1.“磋商文件规定的技术和服务要求”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技术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 2.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 3.“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4.“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六：

《商务条件响应表》

序号	参数性质	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	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	是否偏离	证明文件所在位置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						

- 说明：
- 1.“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项下填写的内容应与磋商文件中采购需求的“商务要求”的内容保持一致。
 - 2.供应商应当如实填写上表“响应文件响应的具体内容”处内容，对磋商文件规定的商务条件作出明确响应，并列明具体响应数值或内容，只注明符合、满足等无具体内容表述的，将视为未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需要说明的内容若需特殊表达，应先在表中进行相应说明，再另页应答，否则**响应无效**。
 - 3.参数性质栏标注“★”、“▲”号条款标志，打“★”号条款为实质性条款，若有任何一条负偏离或不满足则导致响应无效。打“▲”号条款为重要技术参数（如有），若有部分“▲”条款未响应或不满足，将根据评审要求影响其得分，但不作为无效响应条款。
 - 4.“是否偏离”项下应按下列规定填写：优于的，填写“正偏离”；符合的，填写“无偏离”；低于的，填写“负偏离”。
 - 5.“备注”处可填写偏离情况的说明。

格式十七：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履约进度计划表

序号	拟定时间安排	计划完成的工作内容	实施方建议或要求
1	拟定__年__月__日	签定合同并生效	
2	__月__日—__月__日		
3	__月__日—__月__日		
4	__月__日—__月__日	质保期	

格式十八：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各类证明材料

- 1.磋商文件要求提供的其他资料。
- 2.供应商认为需提供的其他资料。

格式十九：

（若采购人支付代理服务费，则无需出具此承诺书）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采购项目编号：1210-2241YDZB4811），作出如下承诺：

- 1、完全响应磋商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磋商、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合同的签订等服务，按_____支付。
-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3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帐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 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 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_____
电 话： _____
传 真： _____
承诺日期： _____

格式二十：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序号	供应商需要采购人提供的附加条件
1	
2	
3	

注：供应商完成本项目需要采购人配合或提供的条件必须在上表列出，否则将视为供应商同意按现有条件完成本项目。如上表所列附加条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将被视为响应无效。

格式二十一：

（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询问函、质疑函、投诉书格式

说明：本部分格式为供应商提交询问函、质疑函、投诉函时使用，不属于响应文件格式的组成部分。

询问函

广东有德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已登记并准备参与华南师范大学采购石牌校区及大学城校区2022-2025年“四害”消杀服务项目项目（采购项目编号：1210-2241YDZB4811）的响应活动，现有以下几个内容（或条款）存在疑问（或无法理解），特提出询问。

- 一、_____（事项一）
 - （1）_____（问题或条款内容）
 - （2）_____（说明疑问或无法理解原因）
 - （3）_____（建议）
- 二、_____（事项二）

...

随附相关证明材料如下：（目录）

询问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

地址/邮编：

电话/传真：

日 期：_____

质疑函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磋商文件获取日期：_____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_____ 公章：_____

日期：_____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采购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 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1：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2：_____

.....

相关供应商：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编号：_____ 包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磋商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____年__月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_____公章_____

日期：_____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格式二十二：

项目实施方案、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承诺等内容和格式自拟。

格式二十三：

附件（以下格式文件由供应商根据需要选用）

政府采购投标（响应）担保函

编号：【】号

（采购人）：

鉴于_____（以下简称“投标（响应）人”）拟参加编号为_____的（以下简称“本项目”）投标（响应），根据本项目采购文件，投标（响应）人参加投标（响应）时应向你方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且可以投标（响应）担保函的形式交纳投标（响应）保证金。应投标（响应）人的申请，我方以保证的方式向你方提供如下投标（响应）保证金担保：

一、保证责任的情形及保证金额

（一）在投标（响应）人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我方承担保证责任：

- 1.中标（成交）后投标（响应）人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响应）人应当缴纳保证金的其他情形。

（二）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最高金额为人民币_____元（大写）即本项目的投标（响应）保证金金额。

二、保证的方式及保证期间

我方保证的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

我方的保证期间为：本保函自__年__月__日起生效，有效期至开标日后的90天内。

三、承担保证责任的程序

1.你方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应在本保函保证期间内向我方发出索赔通知。索赔通知应写明要求索赔的金额，支付款项应到达的账号、户名和开户行，并附有证明投标（响应）人发生我方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事实材料。

2.我方在收到索赔通知及相关证明材料后，在15个工作日内进行审查，符合应承担保证责任情形的，我方按照你方的要求代投标（响应）人向你方支付相应的索赔款项。

四、保证责任的终止

1.保证期间届满，你方未向我方书面主张保证责任的，自保证期间届满次日起，我方保证责任自动终止。

2.我方按照本保函向你方履行了保证责任后，自我方向你方支付款项（支付款项从我方账户划出）之日起，保证责任终止。

3.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或出现我方保证责任终止的其它情形的，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保证责任终止。

五、免责条款

1.依照法律规定或你方与投标（响应）人的另行约定，全部或者部分免除投标（响应）人投标（响应）保证金义务时，我方亦免除相应的保证责任。

2.因你方原因致使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第（一）款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3.因不可抗力造成投标（响应）人发生本保函第一条约定情形的，我方不承担保证责任。

4.你方或其他有权机关对采购文件进行任何澄清或修改，加重我方保证责任的，我方对加重部分不承担保证责任，但该澄清或修改经我方事先书面同意的除外。

六、争议的解决

因本保函发生的纠纷，由你我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通过诉讼程序解决，诉讼管辖地法院为_____法院。

七、保函的生效

本保函自我方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保证人：_____（公章）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电话：_____

____年__月__日

